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
107 年度第一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7年6月14日（星期四）下午02 時00 分

地點：特殊教育中心博愛樓317會議室

主席：吳校長正己　　記錄：吳佳琪

出/列席：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前次會議執行情形報告：

一、尚未完成之項目持續列管，並於下次會議報告執行情形。

二、105 年度第一次會議提案二之執行情形，部份涉及現況無法改善的環境，因已再討論進一步處理階段（如下所述），故修改進度為 70%。

1. 游泳館斜坡道可先評估調整欄杆處使旋轉面擴大。

2. 圖書館出入口推門評估是否能改善或增大推門間距。

3. 文薈廳進出口斜坡道評估調整坡道形式，並增設愛心鈴。

參、工作報告：

一、有關 107 學年度特殊教育新生，由特殊教育中心召開協調會議，邀請教務長、有特教新生之系所主任，共同討論新生入學之相關事務。

肆、討論事項：

【提案一】　　提案單位：特教系陳建安、公領系李坤融

案由：為建立本校特推會學生代表產生之法源依據，擬新增特推會學生遴選辦法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提案二】　　提案人：特教系陳建安、公領系李坤融

案由：有關校園無障礙環境設施及設備改善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校本部需改善的項目如下：

（一）修補校本部郵局前無障礙導盲磚。

（二）改善原誠102、誠202等小間階梯教室輪椅席，因原輪椅席過於狹窄，導致輪椅進出空間不足。

（三）修剪行政樓旁綠化以免干擾視障學生行進動線。

（四）新增樸大樓雙側扶手，原僅一側有扶手，但仍不方便特教學生行走。

二、圖書館校區需改善的項目如下：：

（一）增設博愛樓一樓樓梯上方與二樓樓梯轉角之照明設備，並能夠持續照明以方便視障學生行走，避免碰撞或跌倒。

（二）改建原博愛樓三樓男廁洗手台為無障礙廁所洗手台並加裝扶手。

決議：請總務處全面評估並改善。

【提案三】　　提案單位：特教中心資源教室

案由：有關特殊教育學生申請宿舍，新增非生理障礙之特殊教育學生申請之審查辦法，提請討論。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辦法第三條申請與分配條文如附件五 p.30。

決議：

一、 請總務處邀請特殊教育中心召開總務會議，共同研擬宿舍管理辦法之修訂。

二、 在辦法修訂完成之前，如有特殊需求個案由特教中心（資源教室）以專案上簽方式處理。

【提案四】　　提案單位：特教中心資源教室

案由：有關特殊教育學生修習服務學習二課程之調整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一、 原則仍應遵循一般選課程序，但給予特教生修課時之支援，請教務處、特殊教育中心、全人教育中心共同開會評估特殊生預選事宜，並請全人教育中心、特殊教育中心盡量協助及支援特殊教育學生選課問題。

二、 請全人教育中心修訂特殊教育學生免修辦法。

【提案五】　　提案單位：特教中心資源教室

案由：106學年度第二學期本校特殊教育學生交通費申請案，提請審議並同意備查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

1.學生代表李坤融提出關於英文畢業門檻免修規定，應對各系所再加強宣導。

決議：教務處已對各系所公告周知免修規定，學生如有需求請主動提醒系所。

陸、散會：15:35